

## 2015 內地部分高校免試招收香港學生計劃（免試收生計劃） 溫馨提示

### 1. 報名資格

- (1) 持有(有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或非永久性身份證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
- (2) 2015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應屆考生。  
(註：詳請參閱 [2015 年內地部分高校免試招收香港學生辦法](#))

### 2. 遞交申請前之準備

請務必完整瀏覽聯招辦的免試招生報名網址 ([www.ecogd.edu.cn](http://www.ecogd.edu.cn))，在「聯合招生」選項欄選擇「香港免試生報名」一項檢閱各欄目內之相關資料，準備所需填報及或遞交(上傳)的資料，方始報名，並定期登入報名網站查看最新通知，錄取開始後請登入錄取網址 ([www.ecogd.edu.cn](http://www.ecogd.edu.cn))，在「聯合招生」選項欄選擇「香港免試生錄取」，以取得錄取資訊。

(註：請瀏覽聯招辦相關網頁或教育局網頁之 [2015/16 學年免試招生計劃指南](#))

### 3. 重要日程

事項	日期/時間
網上預報名	2015 年 3 月 1 日至 3 月 20 日 <b>^延長至 3 月 25 日(晚上 11:59)</b>
現場確認	2015 年 3 月 16 日至 3 月 31 日(星期日除外)
考生自行選擇上載「學生學習概覽」	2015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
學校上載校長推薦計劃文件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
各院校按需要安排面試或術科考試*	2015 年 4 月至 7 月 ( <a href="#">部分院校或在上述期間前安排面試或術科考試*</a> )
聯招辦公布 7-8 月期間的錄取日程	2015 年 7 月上旬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公布(香港考試及評核局將直接向聯招辦提供考生成績)	2015 年 7 月 15 日(暫定)
公布錄取結果	2015 年 7 月下旬
公布後補錄取(剩餘名額遴選) 結果	2015 年 8 月上旬
錄取及入學通知	2015 年 9 月 1 日前

(請瀏覽教育局網頁或下載有關日程)

\* 非所有高校設有面試，考生須留意個別院校之面試／術科考試要求及或安排(參考第 5 頁第 5 段第 (2) 項之面試安排及[院校簡介專業目錄資料](#))。

#### 4. 報名方式及時間（**延長至3月25日(晚上11:59)**）

(1) 考生在2015年**3月1日至3月20日(晚上11時59分)**期間登錄招生計劃網站進行預報名，並在報名系統中預約「現場確認」之日期、時間及地點。

考生須在**3月16至31日期間（星期日除外）**到中國教育留學交流（香港）中心進行現場確認，詳情如下

（具體報名方式及資料，請瀏覽報名網站之招生政策欄、公告或[www.edb.gov.hk/expo14](http://www.edb.gov.hk/expo14)之相關資料）：

現場確認地點：

**i) 港島確認點：**

上環德輔道中 272-284 號興業商業中心 23 樓 2305 室(港鐵上環站 A1 出口)  
查詢電話：2542 4811

**ii) 九龍確認點：**

九龍塘沙福道 19 號[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東座 3 樓 E311 室  
(港鐵九龍塘站 E 出口)

查詢電話：3698 4022（*只在現場確認期間上午10時至下午6時接受電話查詢*）

(2) 現場確認時間：上午 10 時至下午 6 時  
(*考生需按個別網上預約時間前往辦理確認報名手續*)

(3) 報名費：現金港幣 420 元

(4) 查詢：中國教育留學交流（香港）中心  
電話：2542 4811 (星期一至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或  
透過新增之 [2015 內地高校免試招生 \(智能手機流動應用程式\) 帳號](#)  
作查詢 (詳見第 7 頁附件之 WhatsApp 及微信 WeChat 帳號及或掃瞄  
其二維碼圖案) (**2015 年 2 月 26 日正式開通**)

學友社

電話：2503 3399 (逢一三五 晚上 7 至 9 時，公眾假日除外)。

(5) 「現場確認」時須帶備之文件及其他注意事項：

所需文件：

i) 考生有效之香港身份證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正副本；

- ii) 考生數碼相片(已在報名系統上載之考生數碼半身近照； JPGE 格式、圖像大小 168 像素（闊）x240 像素(高)及在 35K 以內) (如因故未能在報名系統上傳照片，可在已預約之確認點免費照相辦理，惟或需時輪候)；
- iii) 網上報名時已填妥之報名表格列印本；
- iv) 如考生在網上報名系統已填報「活動」、「獎項」等資料 (可自行選擇是否填報)，則須帶同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 其他注意事項：

##### i) 委託他人辦理確認報名需知

如因特殊情況未能親自前往現場確認的考生，可委託他人代辦。受託須一併帶同以下文件：

1. 受託人之身份證正副本；
2. 考生之身份證副本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副本；
3. 考生親筆簽署的委託書；
4. 未於報名系統上傳照片的考生，需帶備考生證件照（或該照片之數碼檔案）。

注意：每名受託人只可代表一名考生辦理有關確認手續

##### ii) 考生上傳「學生學習概覽」(自行選擇是否上載)

考生可於 **3月1日至5月31日(晚上11時59分前)** 登入報名系統自行選擇是否上載「學生學習概覽」。一般而言，其內容可包括（但非必須）：校內學科成績、其他學習經歷、校外的表現/獎項、學生的個人自述等(在前往現場確認時，無論上傳與否，考生不用提供有關學習概覽之列印本)。

##### iii) 學校上傳「校長推薦計劃」資料 (逾期不予受理)

校長推薦計劃目的在於肯定申請人於非學術範疇上的卓越表現，所有參加免試收生計劃的在校考生，如具備相關才能，可經就讀學校的校長推薦，參加此項計劃，每校名額不多於 **3個**，惟學校可保留推薦與否的最終決定權。

根據 2015 年的招生辦法，最低錄取要求方面會有彈性，讓院校可根據「3、2、3、2」（即中國語文科、數學科達到第 3 級，而英國語文科、通識教育科達到第 2 級）錄取在「校長推薦計劃」下獲推薦的考生。

有關為獲推薦的考生上載校長推薦計劃文件，將由參與學校負責上載，並須於2015年4月1(星期三)至5月31日(星期日)(晚上11時59分)期間完成(逾期不予受理)。考生如欲了解校長推薦計劃，請向所屬學校(如升學輔導老師)查詢或瀏覽教育局網頁([www.edb.gov.hk/expo14](http://www.edb.gov.hk/expo14))。

**iv) 推薦信函**

本年度除繼續保留「校長推薦計劃」並由學校推薦最多3個名額及上載計劃文件外，往年考生可**自行上載的一般推薦信函，將予以取消**(考生不用上載有關文件)。

**v) 身份證號碼格式**

考生於網上填報個人資料時，務請輸入正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格式【按身份證正面所載資料：如 C123456(0)】，並**確保英文字母大寫**，號碼最後之**括弧及其內之數字或字母也需填寫**。

**vi) 修改預報名資料**

完成網上預報名後，系統自動編配**6個數位的預報名號**及顯示考生自訂之密碼：請**牢記及或列印**有關資料，並按網上預約日期及時間到指定地點進行現場確認，報名才算【正式生效】。

**【在完成現場確認後，不可更改預報名資料】**，如有需要，請在確認前登入報名系統，修改預報名資料，包括更改現場確認之日期、時間及地點。

**vii) 重考生**

重考生必須是2015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應屆考生**，才可報名。當文憑試放榜後，聯招辦會根據考生報名時之授權向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提取2015年及或2014年連續兩年的中學文憑考試成績(後者只適用於兩年成績合併申請的考生)。

**5. 填報志願、面試與錄取事宜**

**(1) 填報志願**

考生在網上預報名時需順序填報志願。每位考生可從內地78所對港免試招生高校名單中填報4所學校志願，每所學校可填報4個專業志願(在符合最低錄取要求與擇優取錄的原則下，計劃將按照順序志願作錄取安排，每名考生最多只能獲得一次取錄)。

## (2) 面試安排

高校可根據招生要求自行決定是否進行面試或術科考試(體藝類專業適用)，惟須在錄取開始前(即 7 月下旬前)完成，面試的具體時間、地點、方式等由招生高校確定（個別高校的術科考試或會於網上報名及現場確認報名階段前進行，考生需自行了解具體安排。有關個別高校是否需要面試等詳情，可參考 2015/16 學年免試招生計劃指南及或相關高校之網站）。

(為確保有需要時獲得相關通知，請考生務必在網上預報名時，提供清晰的聯絡資料，如有效的電郵地址、聯絡電話號碼等)

## (3) 錄取安排

根據 2015 年招生程序，七月下旬公布錄取結果，考生可登入錄取系統，查看錄取結果。各院校於八月上旬，將根據招生情況，進行網上補錄（剩餘名額遴選），未獲錄取的考生可登入錄取系統，申請補錄。有關補錄結果，將於網上公布錄取名單。有關 7-8 月期間的詳細錄取及補錄日程，將由聯招辦於 7 月份對外公布。

## (4) 入學通知

獲高校錄取之考生，將於 9 月 1 日開學前，由高校各自發出錄取通知書或《新生入學通知書》；如於開學前尚未收到有關通知，請自行與有關高校或招生辦公室聯絡。具體聯絡方式，請瀏覽報名網站或教育局網頁 ([www.edb.gov.hk/expo14](http://www.edb.gov.hk/expo14)) 之 [院校簡介專業目錄資料](#)。

## (5) 其他

i) 香港學生之學費及各項收費在同等條件下與內地學生相同，並在醫療保障方面享受同等待遇；

ii) 香港學生可申請免修軍訓及政治理論課；

### iii) 學費及獎學金

香港學生學費及住宿費標準與內地學生一致。內地普通高校本科生學費：4500-9000 元/學年；住宿費：800-1500 元/學年。香港學生可申請專項獎學金，一等每人每年人民幣 5,000 元；二等為 4,000 元；三等為 3,000 元。〔待確定〕

(註：以上學費及獎學金資料，僅供參考，每年安排或有更新，概以有關單位或機構之最新公布為準)。

### iv) 「內地大學升學資助計劃」

教育局在 2014 年 8 月推出「內地大學升學資助計劃」，資助有經濟需要並已通過免試收生計劃到內地修讀學士學位課程的香港學生，每名通過

入息審查的學生視乎需要可獲每年港幣 15,000 元的全額資助，或 7,500 元的半額資助。資助計劃惠及在 2014/15、2015/16 和 2016/17 學年入讀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共三屆的學生。有關 2015 年的申請詳情，將於 2015 年年中公布。

v) 其他可供申請之獎助學金

詳情可參考 2015/16 學年免試招生計劃指南及或相關機構之網站。

中國教育留學交流（香港）中心  
2015 年 3 月 20 日

註：上述日期及事項或有修改，最終日期以聯招辦及中國教育留學交流（香港）中心公布為準。詳情請瀏覽教育局網站 ([www.edb.gov.hk/expo14](http://www.edb.gov.hk/expo14)) 或聯招辦網站 ([www.ecogd.edu.cn](http://www.ecogd.edu.cn))。

2015 內地高校免試招生(智能手機流動應用程式)帳號  
(2015年2月26日正式開通)

應用程式	帳號	二維碼圖案 (QR Code)
WhatsApp	59678571	不適用
WeChat 微信	59678571	 <p>內地高校免試招生</p> <p>扫一扫上面的二维码图案，加我微信</p>
Wechat	59678573	 <p>內地高校免試招生...</p> <p>扫一扫上面的二维码图案，加我微信</p>